9月26日～10月2日 **第1課** 安息日下午

當創造主說話時

閱讀本週學課經文

創1：27、28；創3：1-8；路15：11-32；創3：14-24；出19：16-22；約10：27-30。

存心節

「上帝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地曉諭列祖，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；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，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。」（希伯來書1：1、2）

數位科技讓我們許多人能隨時隨地看見遠方的親友。這當然是好事一件，但能面對面相見仍然比此要好得多！當人們相聚、彼此擁抱、面對面交談時，總會發生一些特別的事。

本週我們將再次看見，人類受造原是要與創造主建立面對面的關係。然而，罪早已破壞了這種親密的連結。為了恢復祂與所愛受造物之間的交通，上帝設立了各種方式向我們說話。其中最廣為人知的一種，就是祂揀選特定的代言人，也就是先知，向我們傳達祂的信息。這些先知的著作往往收錄在聖經中，但並不都是如此。

上帝最終的計畫，是要在我們裡面恢復祂的形像，就是那因罪而被破壞的形像。這正是救贖計畫的核心：恢復；而這恢復將在上帝創造「新天新地，有義居在其中」（彼後3：13）時達到完全。直到那日來臨前，上帝仍會對我們說話，祂也仍會藉著祂的先知來成就這件事。

■研究本週學課，為10月3日安息日預備。

伊甸園中的交通

〈創世記〉1章和2章記載了創造的故事。上帝創造了一個美麗的世界，並在其中安置了亞當和夏娃，作為創造的最高峰。人類與地上一切其他受造物不同，因為他們是按著「上帝的形像」被造的（創1：27），這句話只用在他們身上，並沒有用在飛鳥或其他動物身上。因此，他們本應活出完整而豐盛的生命，經歷各樣形式的愛，並與上帝同行、相交。

另外，我們在創2：18-23讀到，上帝為亞當造了夏娃，因為上帝說：「那人獨居不好。」（創2：18）所以，從起初，人類就是作為群體性的存在而被造的。今日社會學家也指出，人與人之間的互動對身心健康有許多益處，而孤獨卻足以致命。

因此，在夏娃被造之後，亞當便宣告說：「這是我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，可以稱她為女人，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。」（創2：23）由一位男性和一位女性，藉婚姻結合而成的家庭結構，是上帝為人類設立的第一個社會制度，使人能經歷完整的關係與相交。難怪撒但的主要目標之一，始終都是要破壞原初家庭的基本運作。

閱讀創1：27、28；2：15-17；3：9。在伊甸園中，上帝與人類之間存在的是一種怎樣的溝通關係？

亞當和夏娃享有與上帝面對面的交通。作為有智慧的受造者，他們能與上帝相會，聆聽祂的吩咐。身為上帝美麗園子的管理者，他們在照料各樣活的花草樹木與飛禽走獸時，也不斷在知識與能力上成長。每天，他們還有特別的時間，在「天起了涼風」（創3：8）的時候與上帝相聚。尤其是安息日，作為上帝創造工作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，原是上帝與祂兒女之間特別分別出來、用來交通的時間（創2：2、3；出20：8-11）。在那一天，我們的始祖以一種特別的方式經歷上帝對他們的愛與眷顧。

今日的我們，距離伊甸園已有數千年之久，很難想像罪尚未進入世界之前伊甸園是怎樣的光景。然而，即使到了今天，大自然仍如何讓我們看見上帝起初創造的痕跡呢？

躲避上帝

因為上帝就是愛(約一4：8)，所以祂不會創造人類成為「機器人」。愛包含選擇。亞當和夏娃若要能夠去愛，就必須具有自由意志；否則，他們就不可能付出真實的愛。

因此，亞當和夏娃有自由，可以選擇順服或不順服他們的創造主。這種自由選擇的事實，表現在上帝吩咐他們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(見創2：15-17)。若不是他們原本就有自由可以吃，又何必警告他們不可吃呢？

「我們的始祖雖然受造時是純潔聖潔的，但並不是完全沒有犯錯的可能。上帝使他們成為有自由意志的道德行動者，能夠體會祂品格中的智慧與慈愛，以及祂要求的公義，並且有完全的自由，可以選擇順服或不順服。他們本可享有與上帝和聖天使的交通……若沒有選擇的自由，他們的順服就不會是出於自願，而只是被迫的。」——懷愛倫，《先祖與先知》，原文第48、49頁。

亞當和夏娃在違背上帝之後，為什麼試圖躲避他們的創造主呢？見創3：1-8(參耶23：24；來4：13)。

〈創世記〉3章描寫了一幕極其悲慘的場景——亞當和夏娃的墮落。在蛇(撒但)與夏娃那段關鍵對話之後，我們的始祖受了試探，吃了那「分別善惡樹」上的果子，而這正是上帝禁止他們吃的。撒但運用言語、情緒和愉悅的引誘使夏娃信服；接著，夏娃又說服亞當一同違背上帝的命令。夏娃看到那棵樹的果子「好作食物，也悅人的眼目，且是可喜愛的，能使人有智慧」(創3：6)。撒但那句「你們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惡」(創3：5)聽起來實在難以抗拒。

其實，撒但的話充滿了錯誤。他向他們隱瞞了悖逆的後果。他們一違背上帝，眼睛立刻就「明亮了」，看見自己「赤身露體」。上帝那作為遮蓋的光明與榮耀的「外袍」(詩104：1、2)，就是反映上帝「形像」的記號，如今已失去了。他們不再被上帝為他們預備的遮蓋所覆庇。難怪亞當和夏娃要躲避他們的創造主(雖然實際上根本不可能躲過上帝)。他們想要藏起來，因為罪使人產生罪咎，而人在罪咎之中就會想逃離上帝的面。

你自己曾有過這樣的經歷嗎？當你犯罪之後，羞愧是否曾使你想要躲避上帝？

上帝尋找人類

從創3：9、10我們可以看見，是上帝主動去尋找祂墮落的兒女。「你在哪裡？」其實是反問，因為上帝知道亞當和夏娃做了什麼，也知道他們在哪裡。然而，罪確實切斷了祂與這對始祖原有的正常交通。上帝當下最關切的，是要恢復與祂兒女之間的溝通，與他們相會，並在絕望中賜給他們盼望。事實上，創3：9中的希伯來動詞qara'，即「呼喚」，常用來形容上帝呼召祂的子民，與他們建立溝通。

閱讀路15：11-32。這個比喻如何反映出創3：9、10所發生的事？

上帝尋找亞當和夏娃，顯明了祂對兒女無條件的愛。上帝從不放棄我們（見路15章）。即使我們躲藏起來，祂仍竭力要重新建立與我們的交通。在耶穌被釘十字架之前，彼得三次不認主，但基督仍然「轉過身來看彼得」（路22：61）。即使沒有說一句話，祂仍然對彼得「說了話」，並試圖挽回這位失足的朋友。

請留意，在創3：11-13中，罪如何立刻改變了亞當與夏娃之間的關係。他們沒有承認各自的罪，反而開始責怪別人。亞當責怪夏娃，也間接責怪上帝，因為是上帝把夏娃給了他。他說：「你所賜給我、與我同居的女人，她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，我就吃了。」（創3：12）另一方面，夏娃則把她的不順服歸咎於蛇。她辯解說：「那蛇引誘我，我就吃了。」（創3：13）在一開始面對自己的罪時，他們兩人都不願承認自己的罪責。六千年過去了，人性其實沒有改變多少。

事實是，罪已影響了所有人。使徒保羅在羅7：15-24對我們的景況作了很貼切的描述。他細說那種痛苦：明明渴望行善，結果卻做出相反的事：「因為我所做的，我自己不明白；我所願意的，我並不做；我所恨惡的，我倒去做。」（羅7：15）

有誰對此不感同身受呢？

保羅所說的確十分深刻。我們都是破碎的人，不斷去做那些自己明知不該做的事。有誰不曾經歷過這種現實呢？

保羅說，我們唯一的盼望，就是藉著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」得蒙拯救（羅7：25）。這也正是為什麼上帝仍然不斷尋找我們，要領我們歸向耶穌；因為惟有祂能塑造我們恢復祂的形像，也惟有祂能拯救我們脫離罪所帶來的毀壞。

被逐出園外

亞當和夏娃犯罪所帶來最沉重的後果之一，就是與上帝分離。他們被趕出伊甸園，不能再與上帝面對面說話。先知以賽亞生動地描述了這艱難的處境：「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上帝隔絕；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。」(賽59：2)

事實上，亞當和夏娃仍然是上帝的兒女。然而，罪所帶來的後果無法避免，他們必須離開伊甸園。自從違背上帝之後，一切都無法再回到從前。

罪在許多方面改變了人類(見創3：14-24)。但罪究竟如何特別改變了我們與上帝之間的溝通呢？(另見出19：16-22)

罪徹底改變了人類的生活，其程度遠超過我們所能想像，因我們所熟悉的本來就是一個充滿罪的世界。由於罪，地受了「咒詛」，長出「荊棘和蒺藜」。人也要經歷痛苦，必須「汗流滿面」才能得著食物，最終還要死去，歸回塵土。在所有提醒我們罪之存在的事實中，死亡仍是最強烈的一個。同時，因著罪，我們也失去了與上帝面對面交通的機會。

然而，亞當和夏娃也得到了對抗罪之破壞的應許。雖然我們的始祖不能再直接見到上帝、與祂說話，但他們離開伊甸園時，心中仍帶著今生與將來的盼望。上帝主動向他們說明了祂的拯救計畫。

創3：15，也就是人們所稱的「第一個福音應許」，儘管是在如此悲慘的情況賜下，仍然充滿盼望，它不只是給他們，也給我們。那位將要來的救贖主之應許，使人能夠與罪為敵，也使人對將來人類的得救懷抱盼望。其實，在亞當和夏娃離開伊甸園之前，上帝為他們預備衣服，這本身就是一個象徵性的行動，預表他們將來要得著的救贖。藉著耶穌未來的死與復活，人與上帝之間的交通終必恢復(約14：1-3)。也就是說，就在伊甸園裡，在罪剛進入之後，人類立刻就得到了盼望與應許：罪的問題終必解決。罪一出現，救主的應許也隨之而來。

當你做了不該做的事之後，曾經有過怎樣的感受？罪咎？羞愧？自我厭惡？它給你帶來了什麼後果？而你對上帝的信心以及福音的應許，又如何使你不至於完全放棄信仰？

上帝的代言人

以下經文顯示，在罪進入世界之後，上帝如何對人類說話？(閱讀來1：1、2；羅1：19、20；民12：6；提後3：16、17；約14：7-9；約10：27-30。)

儘管有了罪，上帝仍然找了許多方式與墮落的人類溝通。上帝向我們顯明自己的一種方式，就是藉著創造。大自然是祂奇妙作為的有力啟示。科學家對宇宙的奧妙，以及連最「簡單」的生命都如此複雜，都感到驚奇不已。然而，大自然同時也顯示出墮落帶來的後果，其中最強烈的例子，就是一切活物都有一死。

上帝對人類說話的另一種方式，是藉著先知——就是祂所揀選作為代言人的人。比如，上帝曾向挪亞、亞伯拉罕、摩西和但以理說話，將祂對子民的旨意啟示給他們。就其核心而言，上帝藉先知所傳的信息是在提醒人：祂沒有忘記祂的兒女，祂仍然與他們同在。雖然有些先知寫下了後來成為聖經一部分的書卷，但也有些先知並沒有寫下任何聖經書卷。

然而，許多先知的話都是藉著聖經傳達給我們的(提後3：16、17)。聖經本身就是上帝對祂自己的啟示。透過祂的話語，我們認識祂是誰，看見祂不止息的愛，也發現祂對我們生活方式的引導。

不僅如此，我們也是藉著聖經，明白自己是誰、從哪裡來、又將往哪裡去。在其中，我們找到上帝對我們生命的旨意。

但上帝對我們說話最有效的方式，乃是藉著耶穌基督；而祂當然也是在聖經中向我們顯明的。正如上帝在伊甸園中尋找亞當和夏娃，基督也來「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」(路19：10)。耶穌宣告說：「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。」(約14：9)藉著祂的生、死，以及復活，基督成全了上帝在伊甸園賜給亞當和夏娃的應許。祂來到世上，代替我們而死，使我們能藉著祂得著永生。

在耶穌升天之後，聖靈仍然繼續引導我們「明白一切的真理」，並且向我們說明「將來的事」(約16：13)。

知道耶穌和祂的愛、祂的品格，以及祂的自我犧牲，向我們顯明了父上帝真正的樣式，這帶給你多大的安慰呢？

懷愛倫

上帝的啟示並不限於聖經時代。正如我們在未來幾週將看到的，上帝持續不斷地對人類說話，直到基督再來之前，祂的話語都會以現代的方式顯明出來。

艾倫 · 古爾德 · 哈蒙（即後來的懷愛倫）與她的雙胞胎姊妹伊麗莎白，於1827年11月26日出生在美國緬因州戈勒姆。她們是尤妮絲與羅伯特 · 哈蒙夫婦所生的八個孩子中最小的。幾年後，這家人搬到美國緬因州波特蘭市，羅伯特 · 哈蒙希望在那裡擴展他的製帽生意。九歲那年，艾倫遭遇了一次意外，這次傷害對她的身體、情緒和社交都造成了影響。當時她正在住家附近的公園裡，一位憤怒的同學朝她臉上丟了一塊石頭，使她半昏迷了數週之久。這場意外突然中斷了她的正規教育，也使她終生面對健康上的挑戰。臉部受傷也讓艾倫對自己的外貌感到不自在，限制了她與人互動的意願。

正是在這樣混亂的處境中，年輕的艾倫 · 哈蒙開始思考自己屬靈的前途。她懼怕上帝，也覺得自己不配進入天國。後來，當哈蒙一家接受了耶穌將要復臨的米勒耳派教義之後，這種恐懼感更加強烈。即使艾倫在1842年於衛理公會接受了浸禮，她仍然覺得自己不配得著上帝的愛。她相信自己是「永遠失喪的」（懷愛倫，《懷愛倫傳略》，原文第29頁；另見第20-31頁）。

在這些痛苦的思想之中，年輕的艾倫做了兩個夢，開始改變她對上帝的看法。但直到她遇見衛理公會傳道人里維 · 史托克曼之後，她才真正明白並感受到上帝的愛與恩典。那彷彿是在她絕望之中，上帝親自對她說話。她後來寫道：「信心如今佔據了我的心。我感受到一種無法形容的對上帝的愛，也有祂的靈為我作見證，證明我的罪已蒙赦免。我對天父的看法改變了。我如今看祂是一位慈愛溫柔的父親，而不是一位嚴厲的暴君，強迫人盲目順服。我的心深深而熱切地轉向祂，愛祂。」——《懷愛倫傳略》，原文第39頁。同時，懷愛倫也明白了「死後的狀態」這項教義，並逐漸領會到一個永遠燃燒的地獄並不存在。她對上帝及其愛的全新認識，徹底改變了她的態度。正如接下來每個星期五我們將要學習的，懷愛倫深深愛上了耶穌，並且終其一生事奉祂。

欲了解更多內容，請至網址：https://whiteestate.org/absg/1